

保监会规范险资运用内部控制

不动产、股权投资等配套指引将陆续出台

□本报记者 李超

中国保监会近日印发《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指引》《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号-第3号),推动保险机构建立全面有效的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标准和体系,并在此基础上强化对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管工作。其中,有关股票及股票型基金的《应用指引》第3号对保险机构应关注的风险、应配备的人员和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建立进行了细化要求,并提出“保险机构应明确放弃配售等交易的审批授权机制”。

构建“1+N”指引体系

《控制指引》采取总、分框架结构,体现为“总指引+配套应用指引”形式。总指引明确了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目标、原则和基本要素,并围绕资金运用内部控制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等要素,明确细化了关键控制点及主要控制活动等。

《应用指引》主要针对保险资金具体投资领域的内部控制建设,主要包括职责分工与授权批准、投资研究与决策控制、投资执行控制、投资后管理等重点环节内部控制标准和要求。首批发布的配套应用指引包括《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号—银行存款》《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2号—固定收益投资》以及《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3号—股票及股票型基金》。

中国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总指引与配套应用指引共同组成“1+N”的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指引体系,更加体系化和具有操作性。在首次发布的《应用指引》(第1号-第3号)中,分别对银行存款投资、固定收益投资、股票和股票型基金投资的关键环节制定了内

控标准和流程,将有效防范上述投资领域的主要风险和问题,比如股票投资领域的资产配置风险、内幕交易和利益输送风险等问题。

下一步,在《控制指引》总、分框架的基础上,中国保监会将根据市场和监管需要,陆续出台针对不动产、保险资产管理产品、股权投资、境外投资、衍生品等投资类别的配套应用指引,不断丰富和完善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体系和标准。中国保监会将进一步加强对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建设、内部控制专项第三方审计业务的监管工作,不断提升全行业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建设水平。

中国保险资管业协会相关负责人认为,上述文件出台后将对保险业产生多方面影响。一是可以提升行业竞争力,保险机构未来要更广泛地拓展业务并参与国际竞争,内控水平是体现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二是可以强化风险管理,降低操作风险和系统性风险;三是有利于进一步放开新的市场和业务。

□本报记者 李超

中国保监会近日发布《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评价办法(试行)》(简称“《办法》”)。《办法》重点关注保险法人机构在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和风险点,建立科学系统的评价指标体系,对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实施动态评价。

中国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在监管机构的推动下,中国保险业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办法》作为首个由新兴国家制

明确保险机构内控机制

《应用指引》第3号明确,保险机构应当至少关注涉及股票及股票型基金投资的相关风险,包括投资范围和投资产品的合规风险、股票及股票型基金的市场风险、投资决策风险、交易执行及投后管理风险、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风险。保险机构涉及股票和股票型基金投资决策、研究、交易、清算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不得从事内幕交易和利益输送。保险机构应当建立权益投资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建立资产托管、集中交易和防火墙机制。

《应用指引》第3号要求,保险机构应配备一定数量具有权益投资经验的人员开展股票及股票型基金投资业务,并配备投资分析、权益投资研究方面人员。保险机构应当建立健全相对集中、分级管理、权责统一的权益投资决策和授权制度,以及覆盖投资研究、投资决策、

指令下达、合同签署、交易执行、业务资料保管、投后管理等各个业务环节的操作流程及操作细则。另外,保险机构应当成立股票投资研究部门,建立专业的股票投资研究分析平台,执行委托人资产配置指引,根据保险资金特性构建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同资金。

《应用指引》第3号还提出,保险机构应当对投资指令进行审核,确认其合法、合规与完整后方可执行。投资指令应当通过公司内部统一的投资交易管理系统下达,且经过系统风险控制规则的检查和指令复核操作。保险机构应明确放弃配售等交易的审批授权机制。

目前,中国保险资管业协会已经成立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专业委员会。内控专业委员会由23名委员组成,委员分别来自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公募基金以及监管机构和行业协会,所有委员均为各单位分管投资、风险控制、审计、法律等内控相关工作的业务负责人。

保监会动态量化评价公司治理

定的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量化评价指标体系,引领了新兴市场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监管新趋势,将进一步提升中国在制定国际保险监管标准中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办法》对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评价机制、内容和方法、结果运用等方面做了全面系统规定。一是在评价机制上,《办法》采取公司自评和监管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级赋值,将保险公司分为优质、合格、重点关注、不合格四级,并进行动态调整。二是在评价内容上,公司自评每年一次,涵盖职责边界、胜任能力、运行

控制、考核激励、监督问责等五个方面;监管评价每季度一次,注重合法合规性评价,将指标分为约束性、遵循性及调节性三类,基本涵盖公司治理相关规章制度要求。三是在结果运用上,建立红、黄牌警告制度,督促整改,并根据整改情况采取相应监管措施。对涉及公司治理内容的行政许可审核,如保险公司分支机构市场准入、保险资金运用创新等方面,将评价结果作为行政许可审核依据之一。公司治理评价结果作为分类监管的重要依据,是保险公司综合评价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银行间市场支持京津冀债务融资逾2万亿

□本报记者 任晓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悉,截至2015年11月,银行间市场累计支持京津冀地区300多家企业(不含注册在京津冀地区的央企及子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超过2万亿元,约占全国累计发行量的10%。

其中,2015年以来京津冀地区各类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超过4500亿元。截至2015年11月末,京津冀地区债务融资工具存量规模约1万亿元,占全国债务融资工具存量规模的12%,高于京津冀地区GDP占全国的比重两个百分点。此外,注册在京津冀地区的200多家中央企业及子公司发行7万多亿元债务融资工具,其中相当部分资金也用于京津冀

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

融资结构方面,2015年前三季度,京津冀地区新增债券融资在社会融资规模中的比重为30%,较2013年底提高了7.2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5个百分点。目前,京津冀地区直接融资占比已经达到37%。

交通一体化方面,2015年以来,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天津铁路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公司等6家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约150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为构建统一开放的区域交通运输体系提供资金保障。截至2015年11月末,京津冀地区33家基础设施建设类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超过4300亿元。

产业转移对接方面,京津冀协同发展和产

业转移的典范——中国首钢总公司2013年以来在银行间市场累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460亿元。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在银行间市场注册55亿元并购票据,用于企业并购重组。神华集团、新兴铸管股份、河北钢铁集团等多家京津冀地区企业通过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于技术升级和设备更新改造。

生态环境改善方面,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龙源电力集团等多家新能源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缓解京津冀地区能源供给和环境承载压力。

银行间市场从2013年下半年开始探索建立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分层机制,引入B类主承销商。获得B类主承销商资质的地方性银行在本

省市范围内开展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地方性银行与本地企业联系紧密,在服务本地实体经济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成为B类主承销商后,可以通过市场化方式汇集银行间市场的金融资源服务本地实体经济,形成银行间市场金融资源对地方实体经济的精确定向支持。2014年3月10日,经市场主体评价,北京农商银行、天津银行成为首批B类主承销商。截至目前,北京农商银行、天津银行承销的债务融资工具累计达到34只,规模超过250亿元,绝大部分服务于京津冀地区企业。

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过程中,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快速成长。目前,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累计发行规模超过20万亿元,全国存量规模接近9万亿元,协会会员接近6000家。

8家IPO公司重启新股发行

中国证监会15日表示,截至12月15日,前期暂缓发行的28家首发公司中,最后8家公司已完成会后事项程序和重启发行备案工作,其中上交所2家(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中小板3家(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3家(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企业及其承销商将分别与沪深交易所协商确定发行日程,并陆续刊登招股意向书。(倪铭妍)

上周沪深两市新增投资者34.98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15日公布,上周沪深两市新增投资者数量34.98万,环比增加2.94%。其中,新增自然人投资者数量34.88万。期间参与A股交易的投资者数量达2057.97万,环比减少7.98%。(李超)

发改委暂缓调整国内成品油价格

国家发改委15日发布通知,根据现行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的有关规定,暂缓调整国内成品油价格。

国家发改委表示,随着社会经济快速发展,我国环保形势日益严峻,一些地区以臭氧、灰霾污染为特征的复合型污染日益突出,机动车尾气排放是造成空气污染的重要原因之一。充分发挥成品油价格杠杆作用,是促进资源节约、治理大气污染的重要手段。低油价时,保持国内成品油价格基本稳定,有利于抑制石油消费的过快增长和能源结构调整,促进环境保护,改善空气质量。国家将统筹考虑各方面因素,抓紧完善新形势下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并向社会征求意见。(刘丽妍)

10月中行CRI指数下降44点

中国银行15日发布数据,2015年10月中国银行跨境人民币指数(CRI)为266点,较上月下降44点。

受多重因素影响,10月跨境人民币指数跌幅较大。10月全国办理经常项下和直接投资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为6036亿元,同比下降4.48%,环比下降36.2%;人民币在全球支付结算中的使用份额为1.92%,较上月下降0.53个百分点;前期人民币汇率波动,前几个月持续的人民币净回流带来离岸市场人民币流动性趋紧,也在一定程度影响人民币的支付结算规模。

数据显示,10月人民币跨境流动方向由净流入转为净流出,流出金额为993亿元,这也是继4月后今年第二个净流出月份。人民币再次净流出,对境外人民币流动性带来一定补充。(刘国峰)

2015年国开行证券化发行总量突破千亿

国家开发银行15日发行2015年第十一期开元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总规模为1114149亿元。至此,继2014年之后,国开行年度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发行总额再次突破1000亿元,达到1013亿元。方向上看,盘活的信贷规模重点投向铁路、棚户区改造、水利等重点建设领域。(刘国峰)

两家公司资本补充债获证监会批准

中国保监会网站15日消息,保监会近日批复同意阳光人寿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期限不低于10年的可赎回资本补充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批复同意阳光财产公开发行期限不低于10年的可赎回资本补充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李超)

五类机构和个人不能收购新三板挂牌公司

(上接A01版)此外,有下列两种情况之一时,投资者应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报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同时通知该挂牌公司,而且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披露后2日内,不得再买卖该挂牌公司的股票。该行为也能起到“预警”的效果。这两种情况是:(一)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二级市场的交易方式,或通过协议方式,投资者持有股份达到挂牌公司已发行股份10%时;(二)投资者持有挂牌公司股份达到挂牌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0%后,其持有的股份占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减少5%时(即拥有权益的股份每达到5%的整数倍时)。例如,某投资者所持股份占比为挂牌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2%,如果继续增持,那么下一个披露点为所持股份占比的15%,而不是17%。

先锋基金 诚邀英才

一、招聘职位

高管:2名(分管投资研究、分管市场产品专户)。
综合行政部:总监、人力资源、财务、行政助理。
投资研究部:总监、总监助理、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研究员。
市场开发部:总监、总监助理、产品经理、渠道经理。
运营保障部:总监、交易员、技术人员、TA业务员、基金会计、资金清算。
互联网金融部:总监、客服经理、直销经理、互联网业务经理。
专户投资部:总监、投资经理。
监察稽核部:总监、风控经理、法务合规。管理培训生及实习生。

二、具体岗位要求

详见:www.xf-fund.com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崔女士 (010)56372090 15810538009

王女士 (010)56372092 13810826636

办公区域:北京 CBD 核心办公区

简历投递邮箱:cuiboying@ucfgroup.com

简历截至日期:2015 年 12 月 25 日

先锋基金(筹)

2015 年 12 月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是由新型券商控股股东、知名上市公司和电商背景深厚的PE机构发起的一家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已向监管部门申请设立。公司特色如下:

1、强大背景:金融与实业股东的实力型基金公司
2、突破战略:互联网战略引导的创新型基金公司
3、全球视野:积极应对中国资本对接国际资产的开放型基金公司
4、一流机制:行业竞争力薪酬+股权激励机制